



亚洲体育法学会国际研讨会暨中国法学会体育法学研究会年会在京召开

发表时间: 2007-11-27

作者: sportslawyer

点击: 200

由亚洲体育法协会和中国法学会体育法学研究会主办的亚洲体育法学会国际研讨会暨中国法学会体育法学研究会年会于2008年11月10日至11日在中国政法大学举办,来自中、日、韩三国的体育法学者共计六十余人参加了该次会议。本次研讨会围绕下述六个议题在两个分会场展开:(一)奥运会参加者的法律地位;(二)体育俱乐部与球员间法律关系;(三)体育纠纷解决机制;(四)奥林匹克知识产权保护;(五)奥运场馆市场化开发与利用的法律问题;(六)体育道德与反兴奋剂对策;等。

会议具体学术活动如下:

11月10日上午报告人:

- 1、国家体育总局政法司司长、中国法学会体育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张剑致词
- 2、魏纪中先生发表演讲
- 3、日本体育法学会会长管原哲郎律师发表论文
- 3、北京奥组委法律部副部长刘岩发言
- 4、韩国体育与娱乐法学会会长延基荣教授发表论文
- 5、天津体育学院副院长于善旭教授发表论文

11月10日下午报告人:

第一分会场 主持人:董小龙

主题:奥运会参加者的法律地位

- 1、《北京市志愿服务促进条例》的特色、问题及其完善

报告人:田思源 清华大学法学院副教授

点评人:焦洪昌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

- 2、国际奥委会法律地位探讨

报告人:郭树理 湘潭大学法学院副教授

点评人:王世洲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

- 3、韩国体育法的体系和国家的作用

报告人:金祥谦 韩国体育与娱乐法学会副会长、东国大学法学院教授

点评人:宋镐永 韩国体育与娱乐法学会理事、汉阳大学法学院教授

自由发言和提问

第二分会场 主持人:肖永平 地点:国际交流中心第二报告厅(三层)

主题:体育俱乐部与球员间的法律关系

- 1、韩国体育伤害保险的法律考察

报告人:李炯珪 韩国体育与娱乐法学会副会长、汉阳大学教授

点评人:崔秉圭 韩国体育与娱乐法学会秘书长、建国大学教授

- 2、对我国运动员工作合同的再认识

报告人:张笑世 中国政法大学副教授

点评人:黄世席 山东大学法学院副教授

3、韩国的体育事故与学校经营者赔偿责任保险

报告人：崔秉圭 韩国体育与娱乐法学会秘书长、建国大学教授

点评人：李炯珪 韩国体育与娱乐法学会副会长、汉阳大学教授

自由发言和提问

15: 40——17: 00 分会场发言

第一分会场 主持人：黄进

主题：体育纠纷解决机制

1、韩国的体育纠纷解决体制

报告人：梁炳晦 建国大学法学院名誉教授、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点评人：延基荣 韩国体育与娱乐法学会会长、东国大学教授

2、中国体育仲裁的程序建构探析

报告人：汤卫东 南京师范大学教授

点评人：刘驰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律师、CAS仲裁员

3、日本的体育与保险

报告人：黑木松男 日本体育法学会会员、日本创价大学教授

点评人：尹龙泽 日本体育法学会会员、日本创价大学教授

自由发言和提问

第二分会场 主持人：王世洲 地点：国际交流中心第二报告厅（三层）

主题：体育道德与反兴奋剂对策

兴奋剂规制的现状与课题

报告人：望月浩一郎 日本体育法学会副会长

点评人：八木由里 日本体育法学会会员

2、奥运会马术比赛中马的兴奋剂检查程序与司法体制

报告人：八木由里 日本体育法学会会员

点评人：望月浩一郎 日本体育法学会副会长

3、关于竞技体育中反兴奋剂“严格责任”原则的思考

报告人：张杨 陕西师范大学副教授

点评人：阎旭峰 北京体育大学副教授

自由发言和提问

11月11日

8: 30——10: 30 分会场发言

第一分会场 主持人：刘岩

主题：奥林匹克知识产权保护

1、论中国对奥林匹克知识产权法律保护

报告人：袁有信 青岛大学法学院副教授

点评人：申立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

2、奥运冠军域名抢注及法律调整

报告人：谭仲秋 成都体育学院副教授

点评人：朱文英 潍坊学院法学院副教授

3、论美国体育商标的法律适用

报告人：周勇 中国矿业大学讲师

点评人：裴洋 北京师范大学讲师

4、澳大利亚奥林匹克知识产权保护法介绍

报告人：马法超 中央财经大学体育经济与管理学院讲师

点评人：陈华荣 苏州大学体育法学研究生

自由发言和提问

第二分会场 主持人：于善旭

主题：奥运场馆市场化开发与利用的法律问题

1、中国合同法对奥运赞助行为的调整

报告人：闫成栋 天津体育学院讲师

点评人：陈锋 北京奥组委市场开发部

2、关于北京奥运会比赛设施之建设、运营的法学研究

报告人：中村祐司 日本体育法学会理事、日本宇都宫大学教授

点评人：管原哲郎 日本体育法学会会长

3、奥运场馆设施代建中的法律问题研究

报告人：陈元欣 华中师范大学博士

点评人：徐波 北京市洪范广住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自由发言和提问

10：45——11：45 大会总结暨闭幕式

主持人：王小平（每人发言**20**分钟）

1、第一分会场代表韩新君副教授做发言综述

2、第二分会场代表黄世席副教授做发言综述

3、亚洲体育法学会轮值主席董小龙教授总结并致闭幕词

添加评论：

留言人： 验证码：**九六四六**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

[免责声明](#) - [关于本站](#)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 [网上投稿](#) - [网站管理](#) - [部长信箱](#)

地址：山东济南洪家楼五号 邮编：250100

山东大学体育法研究中心 版权所有 Copyright © 2006-2007